

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0月2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19年10月28日9:30在总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为临时会议，召开方式为现场表决及通讯表决相结合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子斌先生主持，应出席董事14人，实际出席董事14人，其中董事藤原英利、陈锐谋、独立董事毕秀丽、周志济、潘爱玲、王新宇、曲冬梅以通讯表决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，公司会议通知及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19年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：同意14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成立“山东鲁嘉进出口有限公司”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：同意14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的董事会决议。
- 2、相关独立董事意见。

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10月30日